

ICS 03.020

A90

DB65

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方标准

DB 65/T3312—2011

科技信用等级划分及表示方法

Expression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redit grade

2011-10-25 发布

2011-12-01 实施

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质量技术监督局 发布

前言

本标准由新疆智合科技咨询评估中心提出；

本标准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质量技术监督局归口；

本标准主要起草单位：新疆智合科技咨询评估中心、新疆生产力促进中心、乌鲁木齐市科技局、中国标准化研究院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标准化研究院、新疆磐基实业有限公司；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杨卫民、虎雪羚、滕琛、朱旭辉、唐亦兵、贾广成、封传发、关建新、何成娣、张小莉。

科技信用等级表示方法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科技信用等级的表示方法。

本标准适用于科技信用等级划分及符号表示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其最新版本（包括所有的修改单）适用于本文件。

DB 65/T3308—2011 科技信用基本术语

3 术语和定义

DB 65/T3308—2011 界定的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标准。

4 科技信用等级表示方法及含义

4.1 科技信用等级表示方法

按照信用程度，科技信用等级原则上从高到低分为A、B、C、D四等。其中A等可进一步细分A+、A、A-三级。C级以上（包括C级）为可授信级，D级为不可授信级。

4.2 科技信用等级含义

- A+级：表明评价对象在一定期限内科技信用风险很小。
 - A级：表明评价对象在一定期限内科技信用风险小。
 - A-级：表明评价对象在一定期限内科技信用风险较小。
 - B级：表明评价对象在一定期限内科技信用风险一般。
 - C级：表明评价对象在一定期限内科技信用风险较大。
 - D级：表明评价对象在一定期限内科技信用风险很大。
-